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連港股份

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

Dalian Port (PDA)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登記及執行購回替代方式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能進行合併、A股特別授權及相關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宣佈有關登記及執行購回替代方式的詳情如下：

1. 購回替代方式宣佈期

購回替代方式宣佈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二)(僅交易日)的上午9:30至上午11:30及下午1:00至下午3:00(香港時間)。

2. 有權行使購回替代方式的條件

按照通函所載，大連港異議股東有權行使購回替代方式，惟該股東須滿足以下條件：

- (i) 在本公司為批准可能進行合併召開的股東大會或有關類別股東大會上投了有效反對票；
- (ii) 持續持有代表上述有效反對票的股份直至購回替代方式行使日；及
- (iii) 已在購回替代方式宣佈期內正式宣佈上述有效反對票使其能夠行使購回替代方式，

且不包括：

- (i) 任何附帶權利限制的股份，例如任何受質押或第三方權利規限的股份或任何因司法程序被凍結的股份；
- (ii) 任何已向本公司書面承諾不會選擇接受購回替代方式的股東；及
- (iii) 任何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未獲允許選擇購回替代方式的股份。

3. 登記手續

符合上述全部條件且欲行使購回替代方式的任何大連港H股異議股東須在購回替代方式宣佈期內通過發送形式及內容符合本公司要求的行使購回替代方式通知（傳真至86-411-87599854或親自送達）於本公司（地址為大連國際物流園區金港路新港商務大廈2609室）進行登記以選擇行使購回替代方式。

於購回替代方式宣佈期內未登記或因任何原因未能滿足上述條件的大連港異議股東將不獲授予購回替代方式。大連港異議股東作出的購回替代方式登記乃不可撤銷。有權行使並選擇行使購回替代方式的大連港異議股東所持有的所有有效H股（「**登記股份**」）將按每股股份0.65港元的價格轉讓予購回替代方式提供者。就轉讓登記股份應繳納的印花稅及其他稅費（如有）應由持有該等登記股份的相關大連港異議股東及布羅德福（作為H股的購回替代方式提供者）承擔。

4. 登記後的行動

本公司預計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公佈登記股份數目。此後，已登記大連港異議股東及購回替代方式提供者將簽立（或促使簽立）必要的文件，並通過必要的程序完成轉讓登記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時間表」一節。布羅德福將在合理情況下儘快通知已登記大連港異議股東自布羅德福辦事處（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收取彼等應獲支付的支票，金額相當於按每股0.65港元減去印花稅及已登記大連港異議股東應支付的轉讓費用計算的轉讓登記股份代價。

5. 時間表

下文載列的時間表列出若干主要日期，該等日期與（其中包括）登記行使購回替代方式及轉讓登記股份的結算有關，以供參考：

日期	行動／事件
二零二一年 一月十四日	本公司刊發第一份提醒公告，提醒大連港H股異議股東在購回替代方式宣佈期內登記行使購回替代方式。
二零二一年 一月十八日	本公司刊發第二份提醒公告，提醒大連港H股異議股東在購回替代方式宣佈期內登記行使購回替代方式。
二零二一年 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一月十九日 (僅交易日)	(上午9:30至上午11:30及下午1:00至下午3:00) 大連港H股異議股東向本公司發出行使購回替代方式的通知。
二零二一年 一月二十日	- 本公司公佈購回替代方式的登記結果。 (中午12:00之前) 已登記大連港異議股東將(i)正式簽署的轉讓文據及合約單據原件及(ii)代表登記股份的股票原件送達布羅德福辦事處(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供布羅德福根據印花稅條例(第117章)辦理加蓋印花。 - 布羅德福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申請登記為登記股份股東。

6. 其他

其H股由代名人或受託人持有的任何大連港異議股東（例如任何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經紀／託管商參與者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營運的中央結算系統持有H股）及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可能進行合併、A股特別授權及相關交易且擬行使購回替代方式的代名人或受託人應作出指示並作出適當安排，以便相關代名人或受託人於購回替代方式宣佈期內登記行使購回替代方式。

大連港H股異議股東務請審慎考慮是否選擇行使購回替代方式。

大連港H股異議股東可聯絡本公司苗丞先生，電話為86-411-87599901，以獲取有關購回替代方式的詳情。

承董事會命
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
王慧穎及李健儒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遼寧省大連市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是：

執行董事：魏明暉、孫德泉及齊岳

非執行董事：曹東、袁毅及那丹紅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志偉、劉春彥及羅文達

* 本公司根據修改前的公司條例第XI部(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英文名稱為「Dalian Port (PDA) Company Limited」。

* 僅供識別